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承辦人：蔣炳政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6442
傳真：02-27252869
電子郵件：edu_me_31@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21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學字第11230839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簡章1份 (28151353_1123083954_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112年青年韶光計畫個案研討會暨服務分享討論會簡章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112年9月19日臺教學（五）字第1122804943號函辦理。
- 二、青年韶光計畫係教育部為協助學生克服藥物濫用問題，自111年起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田心理諮商團隊運用社區心理諮商資源，提供三級預防服務，除免費諮商服務外，同時為提升學校輔導實務工作者處遇知能，規劃各項增能研習及個案研討會。
- 三、本年度個案研討會共計4場，分述如下（詳參附件）：
 - (一)第1場：112年10月20日（星期五）辦理，主題為「春暉專案（高中）輔導案例探討」。
 - (二)第2場：112年10月23日（星期一）辦理，主題為「藥愛整合性介入」。
 - (三)第3場：112年10月26日（星期四）辦理，主題為「陪著



幸安國小 1120921



QSAA1126007010

裝

訂

線

藥愛個案走一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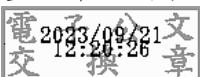
(四)第4場：於112年10月30日（星期一）辦理，主題為「春暉專案（國中）服務經驗分享討論會」。

四、研討會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各場次開始前1週，請逕至活動報名網址：<https://reurl.cc/blz7pd>報名，或掃描附件QRcode連結。

五、請112年度有春暉個案學校務必派員報名參加（擇一場次），另將報名成功錄取信件於112年10月16日（星期一）17時前轉寄至本局承辦人信箱（edu_me_31@gov.taipei）以利管制；無個案學校鼓勵報名參加，參加人員依各校規定核予公差假及差旅費。

六、相關問題可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區諮商中心張育瑄諮商心理師洽詢，電話：02-2930-9272；電子信箱：tcare07@tcare.org.tw。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2023/09/21
12:26:26